

## **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1年7月15日，经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工会第三届委员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表决，选举盛贵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同本届。同时，范晓岚女士不再担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本公司监事会对范晓岚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。

盛贵华先生个人简历如下：

盛贵华先生，出生于1950年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毕业于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师范学院，大学学历，高级政工师。现任公司机关党委书记。盛贵华先生于1968年9月至1981年6月历任黑龙江伊春乌马河翠岭玻璃厂工人、团支部书记。1981年6月至1990年11月历任黑龙江伊春乌马河青山林场党总支副书记、乌马河农场党总支副书记、乌马河汽车管理处党总支副书记、乌马河区党委宣传部部长。1990年11月至1995年3月历任北京轻型建材公司宣传部部长、北京京景建材有限公司经理。1995年3月至2008年1月任北京金隅集团纪检监察办公室副主任。2008年1月至2009年10月任北京市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。

2009年11月任公司机关党委书记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五日